

內政部營建署北區工程處 書函

機關地址：23560新北市中和區南山路60-2號

聯絡人：林柏亦

聯絡電話：03-9604093

電子郵件：justin0928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3-9513489

268

宜蘭縣五結鄉自強路42巷70弄7號

受文者：本處北工組宜蘭工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營署北北字第11011195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110年6月11日宜蘭縣「礁溪鄉四城都市計畫2號道路
新闢工程」下田便道寬度確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宜蘭縣礁溪鄉公所、邑菴工程顧問有限公司、偉唐營造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處北工組宜蘭工務所

內政部營建署北區工程處

內營 煙魁 暗器 北區 丁工 味

新華書局出版

1954年

宜蘭縣「礁溪鄉四城都市計畫2號道路新闢工程」
下田便道寬度確認會勘紀錄

時間：110年6月1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

一、地點：工區現場

二、主持人：徐主任士哲

紀錄：林柏亦

三、出（列）席單位及人員：（如簽到簿）

四、會勘緣由：

為配合工進及農民需求爰召開本次會勘

五、出（列）席單位及人員意見：

（一）與會民眾：

本人為吳沙村村長受附近農民請求，為利大型農機具進入農田耕作方便，下田便道寬度請調整為5公尺。

（二）宜蘭縣礁溪鄉公所：

為利本鄉農民耕作需求及便利性，建請營建署同意下田便道寬度由原設計4公尺改為5公尺。

（三）邑菖工程顧問有限公司（設計廠商）：

經查設計圖說RD-3008下田便道詳圖，本案下田便道位置及長度可配合現況調整，為利農民耕作方便，建議寬度可由4公尺改為5公尺並依實作數量及竣工圖修正辦理結算。

六、會勘結論：

（一）有關與會民眾及宜蘭縣礁溪鄉公所所提下田便道寬度調整事宜，經與會人員取得共識後，同意以設計廠商所提意見辦理，下田便道寬度由4公尺調整為5公尺，請施工廠商於發文日起7日內提送施工圖，並俟工務程序完備後，於竣工時辦理實作數量結算及竣工圖修正。

（二）上述結論事項倘須修正或有困難需協助之處，請於發文日7日內函復告知，逾期無回復則依本會議結論辦理。

七、散會：上午10時30分。

宜蘭縣「礁溪鄉四城都市計畫2號道路新闢工程」

下田便道寬度確認會勘

簽到表

時間：110年6月1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

地點：宜蘭縣礁溪鄉龍潭路2號（美力斯家具對面）

主持人：徐士培

記錄：林柏成

出（列）席單位	簽名處
宜蘭縣礁溪鄉公所	吳志翰
	賴增田
邑菴工程顧問有限公司	蘇重年
偉唐營造有限公司	吳志城 牙國華
本處北工組宜蘭工務所	林柏成